

易粉寒◎著

独自长大

我们因孤独而寻觅爱，因爱而陷入更深的孤独。最后在孤独的爱情里，独自长大。

无论你多么优秀，有多少人爱慕过你，总有一个人，你喜欢而得不到。

朝華出版社





易粉寒◎著

独自长大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独自长大/易粉寒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 2007. 2

ISBN 978 - 7 - 5054 - 1437 - 2

I. 独… II. 易…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00028 号

独 自 长 大

作 者 易粉寒

出 版 人 郭林祥

策 划 杨 彬 王三石

责任编辑 张 冉

责任印制 赵 岭

插 画 画儿+晴天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工作室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433188(总编室) 68433141(编辑部)

(010)68413840 68433213(发行部)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投稿信箱 zhhbook@126.com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字 数 160 千字

印 张 7.5 插 图 6

版 次 2007 年 2 月第 1 版 200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437 - 2

定 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易粉寒，女，已出版《粉红四年》。经历过于简单，以至于没啥好介绍的了。只要大家喜欢我的书就好，呵呵_^。欢迎各位将读后感告诉我：

yifenhan@163.com，谢谢~



一些男生不可能知道的事情
一些女生不得不承认的想法

最经典的黑色幽默
最写真的大学生活

《粉红四年》，一部关于大学女生的小说，一部女生写女生的小说。小说里所有的主角都是女生，所有有名有姓的人物都是女生。女生和女生之间的故事。女生和男生之间的故事。永远说不完的故事。

策划：杨彬 王三石

责任编辑：张冉

插画：画儿+晴天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工作室+宋晓亮
DAXIANG DESIGN OFFICE 010-84803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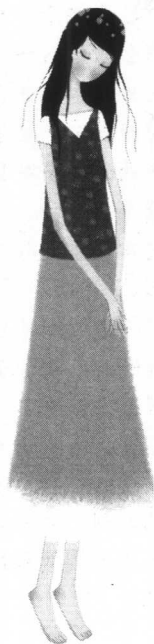
小小的序言

写这本书最初的动机是为了怀念爱情，过了两个月便觉得怀念爱情是件很可笑的事情。情死犹如人死，想也没用嘛！倒不如梳妆打扮卷土重来。

于是断断续续写写停停，一直到快要写完时，我才发现其实自己只是想表明对感情的一些看法，写一段青春岁月的成长经历，拾掇我们都曾经历过的相似的感情和感动，失落和失望。

写的时候，常常觉得迷惘和困惑：似乎谁也不值得我们去爱，我们也不值得别人去爱。虽然这个世界每天上演着悲欢离合，放大了忧伤或快乐，可事实上，我们之间并不相爱。人与人之间也并不相爱。每个人都是孤独的，这种孤独是终极的，无法摆脱和解决的。

那些曾经以为彼此很相爱的感情，那些曾经给予对方很多快乐的人，那些记忆里温暖的片段，



到最后如果不是渐渐淡去、模糊，便会变得惨不忍睹。相爱是件很迫不得已的事情。爱情是必需的、无法逃避的、无法满足的凑合。

而亲情呢？也很无奈，你没有办法选择你的出身你的父母，你没有办法选择父爱或者母爱，能获得多少亲情，全都不是我们说了算的。即便不如意，还是得凑合着过，还是要努力爱他们，还是要敬孝道，因为他们养育了我们。

友情更单薄。男女之间没有友情，要么爱要么不爱。我是个女的，只能和女的谈友情。而女人的友情何等不堪一击！一件炫耀的首饰一个嫉妒的眼神一条和对方男友暧昧的短信就足以毁掉两个女人看似甜如蜜糖的友情。女人的友情像个气球，正常情况下可以吹得很大，吹得很饱满，吹得很漂亮（吹牛的吹），其实内里空空如也，一旦遇到外力轻轻一刺，立刻爆破或者弹出手中不见踪影。

这样看来，感情的事都靠不住，都无可奈何，可是都很必需。因为我们是人。

也许这些观点都很偏激，可是没关系，我终于能把这些偏激的观点放在一本书里。写书的感觉就好像把自己放进了一个封闭的笼子里，让我像个小兽一样能够很安全很自在地释放或者呐喊，不管别人怎么看怎么想——“我的地盘我做主”。以前很多人觉得我的书看上去太真实，像自传，总是追问我小说里的人物现在生活得怎么样在哪里呀……郁闷！其实追求细节的真实和感情的饱满投入只是我写东西时的奋斗目标和初步风格，包括这本书在内，都不是自传，请大家不要误会。

这本书是在我毕业半年后写完的。毕业前的那一年我写了《粉红四年》，出版后很多朋友与我联系给我写信鼓励我赞美我表扬我支持我，一直没有机会公开地对亲爱的读者朋友们说声谢谢，今天在此对我的读者很认真地说一句：谢谢！谢谢你们！因为，我原本是一个很普通的女孩子，由于性格孤僻，常常觉得很自卑，没什么自信。但是，因为一本书，那么多朋友给我写信上网找我，告诉他们喜欢我的书喜欢我的人，这真让我有点受宠若惊。真的。你们带给我的温暖、快乐和自信远远超过了我所期望得到的。你们让我感受到了人世间的美好。（这句话好像是顶很大的帽子，但是确实是真心话。）

感谢朝华出版社，给了我放飞一笼子“自言自语”的机会。

感谢郭泉，两年来给予我很多鼓励，你总说我写得好。

感谢小乔，在第一时间帮我纠正小说的细节错误以及常识错误，尽心负责。

感谢陈润，在我没信心写完这本书的时候，给我打电话，说了很多好听的话，使我有信心写完。

感谢丁丁，帮我分析小说中男性人物的性格特点，使我对写男生有了新的认识。

感谢家人给了我人世间最温暖的爱。

要感谢的人和事太多了。

怀一颗感恩的心，感谢今天我拥有的一切；怀一颗健忘的心，忘记昨天我失去的一切。其实，生活可以更美的。

易粉寒

2007年1月

第一章 最初的冰凉

1. 小美女内心独白

我叫水她她。这个名字是不是很有趣？是的，假名，一看就知道是我编出来的，我喜欢就行，哪怕这世界上不可能有人取了这样一个名字。

我是小美女，虽然小时候一直被我妈说丑。为什么一开始就这样交代呢？因为我所有的小说写的都是这种小美女，就是打扮一下还是有几分姿色的女孩子。这样写是为了引起女读者的共鸣，让她们更喜欢我的书。

因为不管男人们怎么叫嚣身边没美女，仍有90%的年轻女孩子觉得自己打扮一下，化好妆都能叫小美女。因此可以说我的女性读者90%都是小美女。女孩子读我的小说就容易产生代入感，有了身临其境的气氛。这个时代，谁不自恋谁就落伍了。

如果你觉得自己再怎么打扮也不是小美女，说明你在剩下的



10%的范畴。请不要和我死磕到底，试图弄清具体比例。我不喜欢跟太丑的女人较劲。

如果我是大美女，我就没工夫在这里写这些长篇小说了，因为我会忙着跟英俊的或者有钱有地位的男人去约会，因为我会知道青春这东西不抓紧时间用就会过期作废。美貌这东西同样的，等到年老色衰你还想去钓有质感的男人？做你的梦吧。这年头，大美女通常在屏幕上或者床上，要么就在名店大商场里。大美女其实很多的，你们看不到是因为你们没有资格看到。

如果我很丑或者很一般，我也写不出下面这些文字。实践出真知。谈恋爱谈多了才会知道怎么才能够在爱情场上运筹帷幄。

我今年 23 岁。大学毕业一年，工作所得不多，饿不死我，但是如果我坚持所有的护肤品都用 SISLEY 的，所有的化妆品都用 DIOR 的，天天赖在 LV 店门口不走的话，我肯定会饿死在商场柜台前。

所以，我是个穷人。拿 2000 元的月薪，却天天奢望 2000 元日薪般的生活，这常常让我觉得很难受，日子过得很艰难。

你们一定会笑话我好高骛远。是的，我从小就是这样的。10 岁，当我仅仅只是班上的语文成绩的第一名时，我就多次埋怨班主任为什么不让我做学校里的少先队的大队长。15 岁，当我仅仅是一个不知名的中学里的年级第一名时，却多次梦想过要在华师一附中成为叱咤风云的尖子生。

从小就不知道天高地厚，奢望的东西习惯性地超过自己的能力。所以我注定会有一个悲剧人生，我很清楚这一点，无比清楚。

然而，在爱情上却是个例外。在爱情上我不奢望什么。你爱我，一天我就很满足了；你爱我，一年你肯定在厌倦，我同样是这样的。你爱我一辈子？你当我是白痴？你当我是二百五？去死吧，你还爱我一辈子呢。

我这样说你们别以为我不相信爱情。我很信的。真的，至少曾经是很信的。这种经历，说好听点就是每个人都有纯情的时候，说

不好听点，每个人都有白痴的时候。

纯情岁月是用来回忆的，和长大了的生活毫无关系。

2. 初恋，一生只爱一个人的传说

很多人说什么初恋时不懂爱情，说什么年纪轻轻知道什么叫爱。难道你们不觉得，越是长大了才越是不知道什么叫爱情吗？

长大了的我们以为自己爱上过很多人，其实也许不过是爱上爱上一个人的感觉，爱上爱情。

长大以后以为自己爱上那个男人的优秀，这种爱是附带条件的，他优秀就意味着他有钱或者前途，他能够给你比较满意的生活。

长大以后我们爱上对方美丽或者英俊的容颜，性感的身材，你分得清楚你是爱上他的人还是爱上他身体给你刹那间的视觉享受或者肉体欢愉吗？

只有小时候的爱情，才是真正最纯真的爱情。不管对方是个只知道在足球场上狂奔的小子还是个比你矮、默默无闻的同桌。你不在乎他有什么没有什么，你只是喜欢和他在一起的感觉，在一起做作业，在一起讲话，便已心满意足。

我以为，那是唯一的爱情。干干净净。无所求地喜欢一个人，只求待在离他很近的地方，什么都不做，看见他都会满心欢喜。

3. 你看到了我洁白的背

不知道你们有没有这样的一种感觉，当你生命中出现了一个比较重要的人物时，在初相遇的一刹那你会有异样的感觉，好像后脑勺被重重捶了一锤子，初遇的那一刻场景就被狠狠地不知不觉地钉



入脑海。

许栗阳是在1998年高一上学期10月份转学到我们班的。第一天他进教室，把桌子搬到我后面。我好奇地回头去看他，先看到桌子边缘他的手。他的手很白，甚至显得很女孩子气。我看见了他的手，然后再慢慢抬起头来看他的脸。就是那一刻，他像个铁锤，重重捶进了我刚刚明了“思春”含义的脑袋里。

无论过去多少年，我永远记得第一眼看到他时的感觉，非常奇异的一种感觉。他并不是有多帅，或者多么迷人，他只是有一张比一般人更清秀好看的脸庞，但是这张脸好像开启了我脑袋里某个区域，开关“刷”的一下弹开，开始如饥似渴地收集他的点滴信息。

只那一眼，我忽然就非常想知道他的一切，他叫什么名字，他从哪里转学来的。

我不承认自己第一眼就被他迷住了。那是不可能的，就算那时候我情窦初开，也没有那么浪荡，一眼就被一个男人迷住。

矜持对于女人来说，始终是种美德。哪怕写小说，也是如此。

这位帅哥坐到我后面的第一天跟我发生了故事。

他的课桌刚放在我后面，我就坐直了身子往后一靠，心里嘀咕：本姑娘从今以后也有“靠山”了。

还没靠上去就听到身后传来一句：小心！

我心里一惊，脊背发凉，急刹车的身体一扭转，就听到“噉”的一声，白衬衣背部划开了一个长口子。

原来许栗阳的课桌是旧的，前面不知被谁钉了颗钉子。幸亏我转身及时，不然，这一钉子刺进去的感觉一定比许栗阳那张脸捶进我脑袋里感觉还要深刻。

我用手捏住衬衣背部划开的地方，满脸通红，命令同桌周好帮我想办法。周好只知道挠头，她要向别的同学求救，被我制止了，多么丢人哪！难道让前后左右所有的同学都来看我洁白如玉的背部和纯棉白色内衣吗？我要急哭了。

这时身后递过来了一件校服外套。我披在了身上，这才转身说谢谢。

递给我校服外套的人是许栗阳。

武侠小说里，女子被人看了蒙在黑纱里的脸或者裹在棉布里的脚就要彼此许下终身。

民间传奇里，小白蛇被人救了小命就要寻觅 500 年以身相许。

这个故事里，小女孩被小帅哥解了围，虽然被他看到了洁白的背，但是心底很欢喜。

4. 16 岁的小女孩

那一年我 16 岁。从初中开始我就是那种成绩很好，长得也还可以，在学校里很是风光的女生，这样的小女孩在哪个学校都有那么一两个。人生的结局各有不同的。小时候风光的女孩子一般长大了也不会混得很差。我之所以现在混得不好，是因为我还年轻。我坚信再混个几年，应该也混得不错了。自恋无罪。

许栗阳成绩没我好。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

在中学里，差生一般都坐在后面，一个个人高马大，远比同龄的孩子看上去成熟。许栗阳没来之前，我坐最后一排是因为我个子高。当时说是个子高，现在想应该说是发育得比较早要准确点。我的同桌是个女生，叫周好。胖胖的，又肥又丑，成绩巨差。语数外 3 门功课加起来不会超过 100 分，而且是在我无偿友情援助的情况下，可惜她抄都抄不对。成绩差得“无可救药”，说的就是她这种人。

我很少和她说话，就算说话，也说不了两句就会对她又吼又叫，我一直是个坏脾气的女孩，至今仍然如此。当然，我现在也经常很温柔，没办法，要混口饭吃，我所生存的这个世界认为女人应该温柔，所以我装也得装出一副温柔可人的样子来。



那时候，后面那帮男生经常戏弄我和周好。应该说戏弄周好的时候更多。我想他们之所以逗周好的时候比逗我的时候多，是因为他们不敢来逗我，而不敢来逗我是因为我从来都不轻易理他们。那时候我就知道有个词语叫做冷若冰霜，艳若桃李。形容我，自然是有点过分地吹捧自己，如果你对我这么自恋感到反感，那么我说声抱歉，实在是因为我没什么文化，找不到合适的近义词。

我觉得那时候周好是在与他们调情。坐在后面的男生很多都是小学时留过级的，年纪也确实比我们大，周好这样的女生就更不用说留过几次级了。她的胸部明显比我们这群发育不完全的小朋友要大。我现在还记得她夏天的时候穿白衬衣，里面BRA的轮廓可以看得很清楚，而那时候我们一般的小女生只在里面穿个背心式的内衣而已。每次看到她穿白衬衣，内衣的轮廓露出来时我都会觉得很恶心，仿佛她没穿衣服般叫人尴尬。尤其是她跟后面的男生打打闹闹，追着在教室里跑，发育得过早的胸部一颤一颤的时候，常常有让我呕吐的冲动。

有一次周好居然问我：“你觉得我漂亮吗？”

我不好直接回答她，便说：“我觉得你很有内涵。”

不知道她是真的没听懂我的话还是试图向我证明什么，回答道：“男人其实还是很喜欢有内涵的女人的。内在美很重要。”

内在美很重要？嗯，是很重要。男人不是不在乎内在美，而是只在乎美女的内在美。美女内在美一分那都是锦上添花，丑女内在美九分都是徒劳无功。我觉得周好简直无可救药，和她说话真受罪。

总之，许栗阳没有到来之前，我几乎从来不和后面坐的那些同学说话。与周好也是很少说话，尽管她每次跟我说话都小心翼翼，生怕惹恼了我般。她每天都从家里带很多零食，比如无花果、“老鼠屎”什么的，我概不接纳她的讨好，生怕自己和她接触过多而变得和她一样邋遢肥硕恶心。10岁看红楼梦，记得那句说少女是珍珠，妇女是鱼目的比喻。我很不客气地觉得自己是珍珠，周好是鱼目。

许栗阳到来之前，我的全部生活不过是上学放学，看周好这个傻妞和一帮乳臭未干的小子打打闹闹地调情，以及，和我妈妈作斗争。

5. 冻冻的木盆子

一个人前半生的幸福与他的童年息息相关。

一个人后半生的幸福与他的婚姻密不可分。

一个人的家庭与他的幸福基本上是唇亡齿寒的关系。（比喻有点变态，但不觉得有啥不妥。）

当我出生以后，做护士的妈妈和做教师的爸爸由于工作繁忙便把我寄养在了乡下的奶奶家。

之所以选择奶奶家那是因为当时其他3个老人都去世了，就奶奶还健在，不过，奶奶很快也不健在了。

关于奶奶的回忆，只剩下一个木头澡盆。

在奶奶家的时候她每天把我往一个直径半米的木头澡盆里一放，吩咐不许爬出这个盆子，然后她就自己忙自己的去了。

我总是呆呆地坐在木头盆子里，看着奶奶洗米洗菜洗衣服晒被子看电视听收音机，或者长时间愣愣地盯着木头盆子外面的那块塑胶地板，看等腰直角三角形如何拼接幻化成正方形。后来我平面几何成绩一直特别好，大概跟儿时每天数十个小时对着地板上的正方形和三角形以及圆形的木头盆子有关。这是最早的启蒙教育。

除了要噓嘘，其他时候奶奶从不理睬我。

那个木盆子禁锢了我儿时所有的快乐。我没有玩伴没有拥抱没有自由。

有一次我忍不住试图爬出那个木盆子。我看到奶奶坐在对面的小板凳上，她看着我一点一点往外爬，并不阻止。我想，她大概是



在鼓励我这样做，于是我就奋力地探出身子。

终于额头重重地撞在坚硬的水泥地上，一脸的血。奶奶走过来对我大骂，狠狠地打了我的屁股后才抱我去医院。我右侧额头上1厘米的伤疤永远留下来了，不过还好刘海可以遮住那个伤疤，没有被毁容，不然我的人生恐怕更艰难。

心里的伤疤也永远留下了——即使亲人，也不会无条件爱你。这个世界没有任何人会无条件爱你，无条件对你好。

长大后认为奶奶当时不爱我对我不好，是因为她早算计到自己活不到我长大赚钱名利双收的那一年，所以不愿意投资情感到一桩注定赔本的生意里。

尽管奶奶对我一贯冷漠，但是我还是尝试着用种种孩子的办法讨好她，引起她的注意和怜悯。比如哭，比如闹，但是都不奏效。

有一次她坐在小板凳上择菜。我又一次试图接近她。我从木头盆子里爬出来，摇摇晃晃站在了她身后。她并没有发现我。于是我试着又走近一点，她还是专注地在地择那些青青的菜。我靠墙站着，离她只有1米，就那样望着她。

谁也不知道那时候的我那样胆怯地靠墙站着望着她的时候，心里想着什么，但是长大的我，却很容易看出别人期盼的眼神。大概就是从那天起开始懂得用眼神表达期盼。

她终于发现了我，把我往后一推，厌恶地说：“站在这里干什么！走开！”

我怀疑这是我人生记得的第一句话。

那样的一副画面永远留在了我的记忆里。一个背靠着冰冷墙壁的小女孩，怯怯地充满期盼地看着她的奶奶，她只是希望能靠近奶奶一点，也许还奢望奶奶能摸一下她的脑袋，但是她得到的只是一个推开的姿势和一句“走开”。

在我4岁那年，她死了。

奶奶虽然死了，但是有些记忆一直活着并且影响到现在。